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ST仁东

公告编号：2025-112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拍卖处置低效资产进展暨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改善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产结构，优化公司资产质量，为公司集中资源优势聚焦主业发展、提升盈利能力奠定基础，公司根据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的《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之经营方案，前期在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对持有的相关股权资产进行公开拍卖处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拍卖相关公告及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发布的拍卖信息。

根据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网址：<https://auction.jd.com/bankrupt.html>）显示的拍卖结果，公司持有的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科金”）3.0236%股权于2025年11月14日被买受方黄剑芳拍出，成交价为3,053,110.05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拍卖处置低效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107）。

一、拍卖事项进展暨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情况

2025年11月21日，公司与买受方黄剑芳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截至协议签署日，协议项下标的股份转让价款3,053,110.05元已全部完成支付。

协议签署生效日视为标的股份转让完成之日，即标的股份交割完成日（“交割日”）。

双方同意按照标的股份现状进行转让，买受方在签署协议前，已对标的股份实际情况进行了充分且审慎地调查。协议的签署表明买受方已完全了解，并接受

标的股份现状，自行承担标的股份的所有风险。

双方同意，自交割日起，买受方作为标的股份的持有人享有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有权参与海科金股东会，行使作为股东可享有的相应权利等），承担股东义务，交割日后标的股份所有权利、收益、风险及义务全部转移至买受方。自交割日起至标的股份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止，标的股份产生的任何收益、风险均由买受方享有。除为标的股份工商备案/登记手续提供必要的配合外，交割日后公司无需就标的股份承担任何责任与义务。

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拍卖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重整计划》相关规定，对相关低效资产进行处置剥离之行为。自协议签署生效之日起，公司持有的海科金3.0236%股权完成转让剥离，具体对公司财务的影响最终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